财信证券年年鑫 18 个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募集公告

管理人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证券"或"本公司") 拟设立"财信证券年年鑫 18 个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本集合计划为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代码:BD1307,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一、募集期限

本集合计划初始募集期为 2025 年 01 月 23 日至 2025 年 02 月 07 日。管理 人有权根据实际募集情况,决定延长或提前结束初始募集期,并及时公告。

二、风险等级及募集对象

本集合计划风险等级为 R2(中等偏低风险等级)。募集对象为合格投资者中的专业投资者以及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为 C2(谨慎型)、C3(稳健型)、C4(积极型)、C5(激进型)的普通投资者。

三、规模上限及认购人数、金额限制

本集合计划初始募集期不设规模上限,投资者人数为2人(含)以上200人(含)以下。本集合计划首次认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300,000.00元,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0元,上述金额不包含认购费。

四、认购费率

本集合计划认购费率为0。

五、认购渠道

1、代理销售机构认购

本集合计划代理销售机构为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机构委托募集账户信息如下:

(1):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名:代理认申购资管信托产品款项-财信证券

账号: 9999014011199990002

开户行: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行号: 313551070008

2、直销认购

募集结算专用账户(直销募集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43050179493609666888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车站北路支行

大额行号: 105551003098

六、参与和退出的时间

本集合计划定期开放。自集合计划成立之日起每满 18 个月之对应日(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为本集合计划固定开放期,每个开放期开放1个工作日。在开放期,投资者可以申请参与或退出本集合计划,具体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七、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根据管理人的审慎考虑,本集合计划第一个运作周期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 为 3.15%/年,提取比例 p 为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以上部分的 60%。第一个运作周期为自集合计划成立之日起至满 18 个月之对应日,如遇节假日或其他特殊情况,具体安排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并不是管理人向投资者保证其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保证其取得最低收益的承诺,投资者的投资可能出现不能达到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或本金损失的风险。

八、管理人及其子公司(孙公司)自有资金认购

募集期内,管理人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可以以自有资金认购本集合计划(该份额持有期限不得低于6个月,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除外),具体情况管理人将在本集合计划成立公告中另行披露。

九、特别提示

本公告仅对财信证券年年鑫 18 个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推广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如欲详细了解、参与财信证券年年鑫 18 个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请在认购本集合计划之前认真阅读《财信证券年年鑫 18 个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财信证券年年鑫 18 个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财信证券年年鑫 18 个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财信证券年年鑫 18 个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等法律文件,并按照管理人或销售机构的具体安排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也可登

录本公司网站(zg. stock. hnchasing. 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本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客户服务电话(0731-84403481)垂询参与事宜。

各推广网点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而仅表示推广 网点确实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确认应以本集合计划份额登记机构的确认 登记为准。

>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13日